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表（地市）

填报单位名称：南雄市畜牧兽医水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年南雄市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省级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	2024年		项目承担单位	南雄市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	钟秀伶		联系电话	0751-6929208		联系邮箱	nxxmji@163.com			
	省级资金下达文件	粤财农【2023】186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离岗基层老兽医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所属“一级项目”名称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金额	67万			已拨付金额	67万				
	未支出金额	0		其中“已向财政部门申请，尚未拨付”资金	无		未向财政部门申请拨付资金	无		未申请拨付资金原因	无
	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2024年度离岗基层老兽医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确保补贴及时足额发放，保障畜牧业的健康发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是		未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无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价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产出	数量指标	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离岗老兽医人数(人)	≥178	178	100	无	1. 定量指标：指标完成率=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工作报告； 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数量指标	完成本年度辖区内补助发放（%）	≥90	90	100	无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2024年12月底	100	无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比（%）	100	100	100	无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兽医服务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农村兽医发展的影响	长期	长期	10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85	≥85	100	无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2.						改进措施： 1. 2.					